

证券代码：000027

证券简称：深圳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11-020

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六届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六届二十二次会议于2011年4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完成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11年4月18日分别以专人、传真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应表决董事九人，实际表决董事九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能源物流公司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本公司将持有的深圳能源物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能源物流”）81.19%股权协议转让给深圳市盐田港物流有限公司，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1,174.24万元；同意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将持有的能源物流18.81%股权协议转让给深圳市盐田港物流有限公司，转让价格人民币2,588.83万元；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（详见《关于转让能源物流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》〈公告编号：2011-021〉）

该项议案得到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，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。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项议案并认为：董事会关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；公司转让能源物流股权符合公司调整非核心业务的战略意图，评估结果、转让价格公允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；同意此次转让能源物流股权的关联交易事项。

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：九票赞成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日